

股票代码:000703 股票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007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二零二六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恒逸石化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或“本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是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修改员工持股计划并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公司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事宜。

第五章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构成及权益处置办法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构成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构成:

(一)公司股票:

(二)银行存款和应计利息;

(三)现金管理类资产以及其他资产。

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独立于公司的固有财产,上市公司不得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委托归入其固有财产。因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运用或者其他情形取得的财产和收益归入员工持股计划资产。

二、持有人权利的处置原则

(一)在存续期内,法律、行政法规、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特殊情况下,或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持有人对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二)存续期内,持有人对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未经管理委员会同意不得转让,未经同意擅自转让的,该转让行为无效;

(三)在锁定期之内,持有人不得要求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进行分配及转让所持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员工所持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未按管理委员会同意不得转让,除非经持有人会议通过;

(五)员工认购金额较低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成立的风险;若员工出资额不足,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不能足额启动的风险;

(六)该计划为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审慎决策。

本部分全部内容的阅读请认真“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1.恒逸石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系恒逸石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

2.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公司采取了适当的防范风险和措施确保为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3.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则为自愿、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正式员工,以及由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人员,参加对象应当符合公司员工考核标准,经公司考核合格后,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名册和分配方案进行调整。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本公司摊派、强配分配等强制员工参加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4.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全部员工作为员工作持股计划所有的股票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何一人所持员工作股权益对应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均为需符合公司上市标准的,并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核最终确定,实际参加员工的股票情况与之存在不完全一致。

5.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拟以货币资金形式向公司回购专户账户中三期内购入的股票等法律允许的方式向公司回购的股票。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公司回购专户账户中已购入的股票总数不超过150,813,800股,拟回购公司股票的金额为7.37亿元,为公司三期回购计划回购的股票总金额。

6.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届满后不再展期自动终止。

7.公司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审议且无异议后,公司将发出通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将公司回购专户账户会后实施后方能实施。

8.公司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款等情况,按国家财税制度、会计准则、税制规定执行,员工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9.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转让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释义

在本计划草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特指如下含义: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指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草案

持有人 指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

持有人会议 指 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

公司层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0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年修订)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5年修订)》 主板规则 指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范运作指引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关于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

《创业板交易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

《深交所交易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5年修订)》

《公司治理准则》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公告》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中国证监会公告》 指 中国证监会公告

本条文中出现总数及各分项之数,如尾数不符的情况,均视为舍去五位小数。

第一章 总则

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制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旨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员工持股计划遵循的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二)激励与约束原则

(三)风险自担原则

(四)平等自愿原则

(五)统一管理原则

(六)集中管理原则

(七)公司治理结构

(八)充分激励原则

(九)严格监督原则

(十)透明度原则

(十一)其他原则

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是根据公司《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而确定。公司员工按照自愿参与、依法合规的原则参加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二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三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四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五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六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七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八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九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二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一)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二)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三)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四)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五)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六)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七)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八)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三十九)持有人确定标准

(一百